

教育部就有關各級學校(含幼兒園)因應狂犬病疫情應變處理作業流程

中央成立狂犬病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8.1)
衛福部與農委會成立跨部會工作小組(7.24)、行政院副院長督導跨部會防治工作(7.27)

102.8.1



備註：1. 本應變處理作業流程請張貼於明顯處。

2. 社教機構、體育場館、運動訓練中心、補習班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(班)及青年壯遊點等依實際需求調整使用。